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2024 年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共 1 家基层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3.2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56.29 万元的 94.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6.26 万元，增长 213.9%。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4 年新购置两台公务用车，增加了公车购置费用。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29 万元，占 0.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2.92 万元，占 99.5%；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29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赴香港开展经贸投资交流合作工作支出 0.29 万元，主要用于住宿和伙食

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2.9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35.9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2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6.96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 10 辆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6.29	0.29	56.00	36.00	20.00	0.00	53.21	0.29	52.92	35.96	16.96	0.00